政府采购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松陵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

单位地址：苏州市吴江区县府路 98 号

联系人：王一鸣

联系电话：17388088412

乙方（供应商）：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吴江中心支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单位地址：江区松陵镇东太湖大道 7070 号享银大厦 103、301 室

联系人：王志浩

联系电话：18261805200

根据苏州鼎力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采购编号 JSZC-320509-DLZB-G2026-0003 号采购文件及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就此次 松陵街道政策性住宅小区电梯“安全+”保险（三年）第 2 标段 项目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一、保险当事人

投保人：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松陵街道办事处

被保险人：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松陵街道办事处

保险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吴江中心支公司

二、投保险种 ：电梯维修费用损失补偿保险+电梯责任保险

三、保费的价格与支付：

1、单台保费价格按此次中标价格执行，总保费金额按实际参保数量结算。

序号	费用条目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同履行期限
1	第一年	元	192	4500	￥864000.00	包含畅意苑、吉祥苑、平安苑、竹景苑、龙祥花园、新秀华庭
2	第二年	元	192	4500	￥864000.00	包含畅意苑、吉祥苑、平安苑、竹景苑、龙祥花园、新秀华庭
3	第三年	元	192	4500	￥864000.00	包含畅意苑、吉祥苑、平安苑、竹景

扫码校验

						苑、龙祥花园、新秀华庭
合计金额			人民币贰佰伍拾玖万贰仟元整（￥2592000.00）			

2、支付方式：甲方于合同签订并生效后一个月内将保险年度总保费在乙方缴纳或扣除相应违约款后划转给乙方。详见附件一：《松陵街道政策性住宅小区电梯“安全+”保险项目考核办法》。

乙方在接到每年付款后，出具保险范围内的全年保单。保单内容不得实质性违背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

本项目电梯的年检费用由甲方承担。

支付方式：转账。

四、合同期限：三年，自 2026 年 3 月 01 日零时起至 2029 年 2 月 28 日二十四时止。

五、保险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六、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中标通知书

2、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及其他承诺

3、招标文件

（1）投保人的投保材料；

（2）投保单、保险单及批改申请书、批单；

（3）与本次招标有关的并经当事人双方确认的其他文件。

七、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参与对乙方履约验收的权利，并对服务及理赔情况进行监督；

（2）特殊情况下提出特殊要求的权利；

（3）遵守采购的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4）接受和配合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同时还要接受和配合审计机关的审计监督以及监察机关的监察；

（5）妥善保存反映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

（6）其他合法权利和义务。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为保障被保险人的利益，提高工作效率，乙方须在当地开设专门业务服务窗口、受理电话，有专人负责；

（2）乙方须设计好理赔流程、服务指南等卡片，方便理赔人理赔；

（3）乙方须提供年度赔付情况小结；

（4）乙方须开展宣传工作，发放宣传资料，并将部分宣传资料上交甲方。

（5）乙方应对采购人提供的被保险人信息予以严格保密。除了根据法律法规应予披露的情况以外，乙方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不得向其他任何社会组织或个人泄露与被保险人有关的资料和信息，否则将依法承担一切责任；

（6）乙方在合同履约过程中，不得有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行为发生，否则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7）其他合法权利和义务。

八、保密

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技术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有关资料还给甲方。

九、消费者权益保护条款

协议各方应严格执行监管部门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相关要求，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遵守《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等各项监管规定中与金融消费者相关的各项要求，充分尊重并自觉保障消费者的财产安全权、知情权、自主选择权、公平交易权、信息安全权等八项基本权利，确保保险消费者合法权利得到保护。

协议各方应确保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在收集和使

用客户信息时，应遵循合法、正当、必要的原则，明示收集、使用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等，并经客户授权同意。未经客户同意或授权，双方不得将客户信息用于所提供保险服务之外的用途，防范客户信息泄露。

协议各方需遵守监管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各项法律法规，当出现消费投诉纠纷时，协议各方应紧密协作、积极应对，并采取首问负责制，妥善处理投诉纠纷，避免出现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协议各方有权对经营服务相关行为进行监督、指导与管理，对发生重大消费侵权事件的，任意一方有权根据监管要求，终止合作；对不符合保险监管及管理要求的行为，有权要求限期整改，未予整改的，协议各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太平洋产险全国统一客户投诉电话：95500 语音提示或按#号键-3-2-4。）

协议各方在销售保险时，应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及时、真实、准确、客观、全面地向保险消费者保险消费者披露或告知可能影响其决策的信息，并充分提示风险。在协议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未按法律、法规、保险业务监管规定及本协议约定开展保险产品销售或保险产品及服务的营销宣传，导致任何一方受到任何第三方的权利主张、索赔或诉讼，或任何行政处罚的，违约方应对守约方的所有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风险事项发生后 12 小时内接收方应向提供方反馈，反馈内容包括风险事项涉及个人信息的范围、已经造成或可能造成的对个人信息主体的危害、接收方已采取或拟采取的补救措施，并提供具体事项应对负责人或负责团队的联系方式。本协议自合作期限届满时自然终止或自解除之日起终止。本协议终止或解除时本 协议项下仍有未尽事宜的，本协议应延续有效至未尽事宜处理完毕之时。

十、客户信息保护

甲乙双方应重视客户信息安全保护工作，应确保在本协议项下，各类业务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在结合业务实际的基础上依法合规的收集和使用个人信息。

如乙方涉及将客户信息外发第三方使用，需获得甲方的单独授权同意（授权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签订授权书、录音回复、邮件回复等），并按照授权范围提供数据传送。

乙方承诺会对第三方机构依法依约开展客户信息收集和处理相关工作的监督和指导，在

具体实施中落实对数据外部使用的监督管理责任，联合信息科技部对外发客户信息采用公司指定的安全保护措施，并明确第三方系统的安全配置和防护标准，做好数据安全传输，数据安全评估检查等工作，并在信息使用结束后合法合理处理客户相关信息(删除、匿名化等)。

如因第三方机构原因造成信息泄露使甲方权益受到侵害，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关材料，配合甲方依法维护自身权益。

十一、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服务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提供的服务的，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提供服务（逾期超过十五天视为不能提供服务），或未按招标要求履行服务内容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乙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为甲方提供的服务的，应当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十二、合同修改

对于本合同的未尽事宜，需进行修改、补充或完善的，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多页合同需采购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合同在签订两个工作日内由甲方上传苏采云系统备案。

（二）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经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可向招标代理机构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

扫码收货

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需提交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备存。

（四）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五）如发生本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变更、中止或者终止、解除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危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问题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附件一：《松陵街道政策性住宅小区电梯“安全+”保险项目考核办法》

附件二：《验收方案》

甲方签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6 年 02 月 28 日

附件一：

松陵街道政策性住宅小区电梯“安全+”保险项目考核办法

为促进松陵街道政策性住宅小区电梯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维护电梯市场的正常秩序，结合松陵街道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一、适用范围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松陵街道办事处所管辖的政策性住宅小区电梯“安全+”保险项目管理工作适用本办法进行考核。

二、考核内容

年度考核总分 100 分。每月对考核扣分情况进行汇总和通报，并根据年度考核总得分分值缴纳或在下年度服务经费中扣除相应违约款，扣分明细如下：

1、数字化工单：服务单位应做好日常管理工作，及时发现并处置问题，避免出现工单和投诉。因市民投诉、便民中心 12345、各类论坛和媒体等渠道产生的工单，经查实为服务单位管理责任造成，能按时处理并完成回复的，每个扣 0.05 分/件；所有工单有超时完成的，加扣 0.05 分/件。

2、督查通报：各相关部门督查、通报反应的问题，经查实为服务单位管理责任造成的，区级扣 0.5 分/次，市级扣 1 分/次，省级扣 2 分/次，国家级扣 3 分/次；如有获得上级各类通报表扬的，区级加 0.5 分/次，市级加 1 分/次，省级加 2 分/次，国家级加 3 分/次。因管理失职造成恶劣社会影响、安全事故或导致管理部门被追责的，直接解除合同，当月费用不予支付，并列入黑名单体系。

3、重大保障：遇上级检查、庆典等重大活动、防疫应急保障或节假日期间，及时落实保障措施，确保作业质量。保障措施不到位扣 1 分/次；未采取措施的扣 2 分/次，并书面记保障不力 1 次；一个服务年度内累计书面记满 3 次保障不力的，作违约处理，松陵街道有权解除合同，并进行通报。采购人有权视情况对投标人进行约谈，每次约谈，外包服务单位需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书面答复并加盖公章，根据约谈事件的严重性额外扣款 2 万-10 万，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书面答复且实际未落实采购人约谈要求的，直接扣款 10 万。

5、上述扣分为累计扣分，100 分封顶。

扫码核验

二、考核结果运用

结算方式：

1、待 12 个月考核结束后，乙方按年度考核总得分缴纳或在下年度服务经费中扣除相应违约款。年度考核总得分=100-12 个月考核总扣分

2、年度违约款=年度总保费一年度总保费×（年度考核总得分/100）。

3、在合同到期并完成移交后，由下一合同期的中标单位接收并签订移交单。如移交过程中发现存在缺陷未整改的，可指定第三方公司进行整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年度违约款结算：根据本年度服务内容相关的数字化工单（经查实为乙方管理责任造成）数量降低率统计结算，对比上年度降低率达 30%（含）或以上的，年度违约款予以免除；工单数量对比上年度降低率达 15%（含）-30%（不含）的，年度违约款项按 50%结算。工单数量对比上一年度降低率未达 15%的，年度违约款项按全额结算。

附件二：验收方案

验收方案

一、验收单位：

二、验收时间：　　年　　月

验收内容、标准及程序

验收工作由采购单位，成交单位参加。验收工作依据招标文件、采购合同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公司营业执照	相关资质证书	服务人员花名册	服务人员身份证
合　格口 不合格口	合　格口 不合格口	合　格口 不合格口	合　格口 不合格口

三、验收标准（验收内容）

服务质量	服务进度	人员、设备 配备情况	行业、安全标准	项目需求、服务承诺	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
合　格口 不合格口	合　格口 不合格口	合　格口 不合格口	合　格口 不合格口	合　格口 不合格口	合　格口 不合格口